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远海科”）与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云”）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签署概况

公司与阿里云于2020年4月28日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把握国家对信息安全和国产化高度重视的良好机遇，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任何具体的交易标的和标的金额，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相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6673959654P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建锋

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年4月8日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科技经济区块16号8幢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经营电信业务；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与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成年人的非文化教育培训、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除专控），数码产品；会务服务，承办展览，展览展示设计；智能化设计咨询及改造；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与阿里云无关联关系。

情况简介：阿里云在杭州、北京和硅谷等地设有研发中心和运营机构。阿里云依托阿里巴巴强大的技术实力和业务场景，汇聚国内外云计算领域的顶尖专家，研发国内第一个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云计算平台。阿里云的目标是要基于云计算、大数据及人工智能技术打造互联网数据分享的第一平台，成为以数据为中心的领先的云计算服务公司。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目标

中远海运科技从事智慧交通、智慧航运、智慧物流、智慧安防等领域的业务，在上述各领域拥有规划咨询、系统集成、应用软件开发、产品研制、数据管理、系统运维服务等全方位的综合服务能力，在行业解决方案和产品工程解决方案以及相关产品具有市场领先地位。阿里云在云计算产品与服务等领域具有业界一流水平。为实现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目标，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双方同意就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航运、智慧综合物流、区块链和企业数字化转型等领域进行产品与技术、解决方案与服务、市场联合营销与拓展

等全方位的交流与合作，以共同推进相关领域云服务业务的发展。

（二）合作模式

双方成立联合工作组，联合工作组建立定期例会机制，协商合作领域中涉及的产品研发、市场推广、销售与服务等相关事项，通报双方最新的合作进展，解决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三）协议生效、期限和终止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3年。协议期满，经双方同意，可延期或重新签订协议。

（四）其他

双方应在本协议的基础上，本着互利互惠、诚信合作的原则开展具体项目的合作，具体项目实施前应另行签订具体项目合同，约定具体合作内容及双方权利义务，并按具体项目合同约定履行。

四、合作的目的及影响

公司与阿里云通过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以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共同发展为目标，在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航运、智慧综合物流、区块链和企业数字化转型等领域进行全方位的交流与合作。通过本次合作，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丰富的行业技术优势，结合阿里云全球领先的云计算技术实力，进一步推动技术和商业模式创新，持续探索新产品、新服务、新平台的研发与应用，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是载明双方合作意向、目标和基本条件的框架性文件，具体项目实施将通过另行签订具体项目合同进行约定，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预计短期内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

果均不会构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